

与青春有关的日子

——长篇小说《斑斓——毕业了当兵去》创作谈

■ 丰 杰

创作札记

启迪智慧,滋润心灵

敲下“青春”两个字的时候,我坐在某幢大楼11层的办公室里,望着窗外被大小汽车塞满的三环,大暑节气的傍晚依旧闷热,我想起军校毕业后扛着迷彩背囊,到湘西某部队报到的那个同样炎热的傍晚。那时我刚毕业,中尉军衔还没领到手,肩上扛着“一道杠”,战士们叫我排长,但在那些肩章像鱼刺的老兵眼里,我不过是一个刚从学校毕业的新兵。

“那个,排长,你和郭涛去把绿化带扫一下。”“排长,吃完饭你和郭涛去整一整菜地。”“排长,你跟郭涛得好好把被子收拾一下。”在下连开始的那段时光,我和那个叫郭涛的列兵成了最惨的一对儿,这种境况直到我从军需部门领回来那副迟到的中尉军衔后才有所改善(当然更主要的是我向他们展示了足以领导他们的素质)。有一天,我和郭涛去县城出差,路过报刊亭的时候,郭涛停了下来,说:“排长,我买份报纸。”

“好。”

等看到那份报纸的时候,我几乎是吓了一跳。

他手里拿的是一份《China Daily》。“大学生?”

“是,排长!”

随后,这个毕业于湖南某知名高校的列兵成了我最好的聊天对象。他跟我聊起他的大学,聊起他的室友,聊起他令

我瞠目的经历和缠绵悱恻的爱情(其中有不少杜撰成分)。当问及他为什么来部队时,他的回答只有四个字:“士兵突击。”说完之后他嘟囔了一句,大约是:“因为看了《士兵突击》。”

因为工作关系,大约半年之后我便调离了那个单位,也离开了那个大学生士兵。三年之后,当我再次回到基层担任指导员时,大学生已经成为兵源构成中重要的部分。相较于过去其他成分的一部分学会了适应和接受,有一部分脱颖而出成长为干部,也有一部分归于平庸甚至逐渐沉沦,直至淹没在绿色方阵之中。

小说《斑斓——毕业了当兵去》讲述的正是四个同宿舍大学生从学校到军旅的青春历程。夏拙、林安邦、欧阳俊、易子梦四人性格迥异,却在毕业时因为不同的理想或动机都选择了军营,他们怎样从一身“毛病”的地方大学生成长为合格的军人,他们在实现人生蜕变的过程中经历了怎样的苦和乐,这个长篇其实就是想记录这么一群人的成长。尽管他们入伍动机五花八门,有的甚至谈不上崇高,但他们无疑都是怀揣一颗赤诚的心走进军营,在这里奉献两年甚至更久的青春。

青春是斑斓的,迷彩也是斑斓的,当青春的躯体裹上迷彩,让五彩斑斓从固有色变成伪装色,有谁知道二十来岁

的灵魂发生了何其深刻的变化?

就像杰克·凯鲁亚克的《在路上》所表达的前行姿态,就像杰罗姆·大卫·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中那种对青春歇斯底里的守望,也许成长的过程中充满了失望、伤痛和背弃,甚至被损伤、消磨和弯折,但其间弥漫的青春热力、冲动和向往,在梦想那幻影翅膀的鼓动下,一次次在压力、打击和磨难的重锤下,在人性“弹性形变”中反身而成——不经历火与火的锻造,不经军营的淬炼,他们又如何成为一块好钢?

从2010年到2013年,这部小说断断续续写了四年。最后一个句号其实是在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的宿舍里画上的。伴随着这部小说,我也在经历成长。过去不屑一顾的东西被重新审视,过去孜孜以求的东西变得云淡风轻。从某种意义上说,成长是和解,是妥协,是敬畏,是从小我走向大我。带着连队全副武装一圈一圈奔跑在操场的时候,我感觉那是一条没有尽头的路;野外驻训,在40多摄氏度的帐篷里汗流浹背的时候,我以为像一生一世那么漫长;因为一个士兵的床单没有铺平整而被训得“狗血淋头”的时候,我不止一次想过放弃和逃避。当我有一天坐在办公室里回望那段摸爬滚打时光,才意识到,在连队所经历的一切是如此仓促而短暂,以至于你还没来得及细细品味。

毕加索说,青春是个好东西,只是浪费在年轻人身上。而对于一个写东西的人来说,所有的经历都不会浪费,

都会发酵为创作的营养。在《斑斓——毕业了当兵去》里,我以在连队的那段生活为支柱,亲手搭建了一个世界,讲述了一群人的成长,在布设他们艰辛苦难的成长历程中,我自己也在经历着成长的艰辛与磨难。有人说,无论是《一地烟花》里的“夏拙”,还是《斑斓——毕业了当兵去》里的“冯牧云”,其实都是我。事实上,很多作家年复一年地与人做斗争,却发现从一本书里跑到另一本书里的往往是同一个主人公。像陀思妥耶夫斯基、狄更斯,他们所创造的典型人物形象比他们写的长篇小说要少得多。他们笔下的一些人物形象只是从这本书转移到另一本书里了。就像梅什金公爵这样的角色,他的每部作品里差不多都能找到白痴的李生兄弟或同胞。福克纳说过一句话:“若是把我所有的作品作为一个整体来看的话,我是在翻来覆去讲述同一个故事,那就是我自己和这个世界。”

十年前,当我构思这篇小说的时候,写东西的冲动像烧开的水壶一般冒着泡泡,我心无旁骛,一心搭建这个虚拟的世界,那时还没有微信,没有网上支付,青春像下巴上的胡须一样毛扎扎的;十年后,手机成为我们大多数人最依赖的伴侣,而文学正在变得愈发小众,大概是为了顺应时代潮流,这部小说也成为“一个IP”,正在进行电视剧改编(剧名《号手就位》)。我想,无论是小说还是电视剧,关于青春、关于军旅、关于迷彩斑斓的岁月,我总是有说不完的话题。

险时表现出从容与淡定,是因为他们早已经历太多的生死劫难,早已“身在苦中不知苦”,以这样的口吻讲述这些故事“符合高原官兵的生活常态与品性”。

随着情节的深入,小说的后半部加快了叙述节奏,七连官兵重任下的焦虑与雪拉山气候的恶劣不停地发生冲撞,使小说的情绪浓度和叙事密度都大为加强。为赶施工进度,七连官兵彻夜奋战,可短短一个月内接二连三出事:班长潘明一只眼睛被炸瞎,技术员方文被砸断三根肋骨,在任务即将完成之际,副排长刘铁带着没见着姐姐一面的遗憾因肺水肿牺牲……这一系列的事件裹挟着悲痛如冲破峡口的滚滚河水奔涌至结尾,一浪高过一浪地把故事推向了结局。

“英雄主义在和平时代已经被冷落了,总得有人回望与坚守。”正是这份理想信念,使《雪祭》这部小说在“新世纪军旅长篇小说的叙事观念的觉醒和文体观念的自觉”中独树一帜;也正是这份远大抱负,使得一代又一代军人甘赴边疆,甘守边疆。“得其大者可以兼其小”。从教数年,我亲历一批又一批年轻的军校毕业生向学校递交志愿书,到边远艰苦的地方,到练兵备战的一线部队,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他们说:“孰知不向边庭苦,愿得此身长报国。”这是一份奉献与牺牲,也是一种信仰与传承。

新书评介

在阅读中把握深刻内涵

《读唐诗》(上海文艺出版社)一书,分为“春晓”“秋思”“山梦”“江野”“边塞”五辑,共赏读了56首唐诗。

这本书写得相当简洁,常常是花二三百字就将一首诗讲完,读者意犹未尽时,作者已经跳到下一首诗了。对此,有读者不大买账,这大概是由于读者的期待与文本的内容落差使然。严格意义上讲,作者不算是在解读唐诗——至少是不大适合初学者读,或是与初学者所期待的内容格式不同——太过简略和跳跃,这应算是带有个人浓重体验的读诗随笔。作者自己也说:“实际上,诗无达诂。也就是说,对于诗的理解,没有什么权威解释和标准答案。我的这本书,也没有固定的套路和格式。”

作者读诗不纠结于一字一词,而是着意于整首诗的思想与意境。正所谓“醉翁之意不在酒”,作者意在传递美、弘扬美。

闻一多曾说,张若虚的《春江花月夜》是“诗中的诗,顶峰上的顶峰”。本书从《春江花月夜》讲起,同时也建议读者“读唐诗不妨从这里开始”。

作者在讲韩偓的《寒食》时写道:“实际上,这首诗并没有什么深刻意义,只不过如实地描写了寒食那天的长安,白天柳絮飞舞,傍晚轻烟四散,如此而已。然而我们的感受却是全方位的,不但看得见满城风絮,也听得到传递蜡炬的马蹄声,闻得着散入五侯家那淡淡的烟火味。什么叫好诗?这就是。”在赏析杜牧《江南春》时,作者写道:“千里莺啼绿映红,水村山郭酒旗风,是阳光灿烂和满心欢喜的。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却更像一张不惆怅的黑白照片。毕竟,南朝佛教的鼎盛时期,距离杜牧写这首诗已经三百年了,岂非只能在烟雨迷蒙中若隐若现?那种无可名状的历史沧桑感,恐怕也只能用这样的画面来表达吧!”“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诗贵含蓄,杜甫为什么要用这样的大白话来开篇?作者解释道:“因为那雨实在太好,不能不大大声喝彩;也因为自己的喜悦之情无法按捺,忍不住脱口而出。更重要的是,只有明白如话,才能直指人心,也才能让人眼睛一亮。所以,这里不能含蓄,必须直白。”

本书经常将两三首诗放在一起读,比较着分析阐述,旨在讲清题材相近的诗之不同,还有诗人不同的气质和思想,以及不同时代诗人的不同气度。比如本书写道:“初唐和盛唐的诗总体上是青春年少的。即便伤感惆怅,也是人生初展的少年时代那轻烟般莫名的哀愁。所以,尽管悲伤,仍然轻快;虽然叹息,总是轻盈。”

《红楼梦》第四十回,迎春宝钗黛玉宝玉等人在大观园里坐船而行,宝玉道:“这些破荷叶可恨,怎么还不叫人拔去?”宝钗笑道:“今年这几日,何曾饶了这园子闲了?天天逛,哪里还有叫人

领略唐代诗人之雅

夏学杰

来收拾的工夫?”林黛玉道:“我最不喜欢李义山的诗,只喜他这一句‘留得残荷听雨声’。偏你们又不留着残荷了。”宝玉道:“果然好句,以后咱们就别叫人拔去了。”说着已到了花溲的萝港之下,觉得阴森透骨,两推上衰草残菱,更助秋情。

李义山的这首诗是《宿骆氏亭寄怀崔雍崔衮》——“竹坞无尘水槛清,相思迢递隔重城。秋阴不散霜飞晚,留得枯荷听雨声。”大概是版本不同,本书选讲的是“枯荷”而非“残荷”版本。作者评述道:“因为阴云不散则有雨,霜降延时则不寒,而枯荷上的雨声又是错落有致,别有情趣的。看来,由于秋阴不散而夜雨时至,霜飞太晚而留得枯荷,倒是天公作美了。”的确很美,其实,中国诗人之雅,是可以无关风月的。

作者讲,本书的选诗标准只有两个字:唯美。“这本《读唐诗》不是教科书也不是教学参考书。因此,选诗全凭主观,读诗全凭体会,既不人云亦云,也不求全责备,更不考虑所谓公允,唯一的标准是审美。”作者说:“审美教育实在是太重要了,这不仅仅是小孩的事,年轻人的事,应该是全民的事。教育的目的,就是要极大地提高我们中华民族的国民素质。在这一方面,希望这本摄影插图珍藏版的《读唐诗》,能够起到一点小小的作用,尽到自己的绵薄之力。”

愿得此身长报国

■ 刘绍颖

怕苦装病,还想通过不当手段改善处境;被下放来的代理指导员陆海涛自命清高、刻板严苛;战士们在前来慰问的女兵面前不知所措;个别人参军的动机很“现实”,一心想穿上“四个兜”当军官,让妻儿随军变成“城里人”……作者没有刻意拔高这些军人的言行,也没有故意遮掩他们的问题。但是,他们都在艰难困苦的高原环境里生死与共,一步一步地成长;牛大伟在打通鹰嘴崖的任务中拼命出力,令人刮目相看;陆海涛纵论古今给战士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思想教育课,令人深感信服;炊事班长兰洲为改善连里伙食,爬冰卧雪去捕捉雪兔,结果活活冻死。这样的牺牲,无声无息却又惊心动魄,令人肃然起敬。

党益民曾动情地说:“我是一个不轻易流泪的人,但在西藏,我常为战友落泪。”这样的感情使作者在歌颂军人奉献牺牲的同时,也毫不遮掩军人在面对困境时精神抉择的难度。副排长刘铁在打通鹰嘴崖前线的过程中两度接

到家里的加急电报,当他请假回家,迎接他的是孩子早夭、妻子伤心而病的惨痛现实。作者对于刘铁的遭遇无疑是报以同情甚至是痛心疾首的,借连长赵天成他的话为其发声:“军人也是人,也有妻儿老小啊!”这句话语悲怆苍凉,富于生命的痛感,发人深省。刘铁在匆匆处理了家事之后,仍然第一时间赶回部队,继续履行自己的职责。正是艰难抉择中异于常人的表现,使得刘铁这一军人形象的“崇高感”在人性的挖掘中得以升华。这也恰好契合了新世纪“军旅长篇小说对英雄形象的塑造由理想化逐渐向人性化回归”的潮流。

浓烈的战友情感成为作者创作《雪祭》的原动力,但他并没让自己在叙述中直接站出来,而是尽量将“热”的情感转化为一种尊重、理解和体谅的“冷”口吻。这个“冷”是指平静克制,作者解释道:“平静是高原军人在艰苦的条件下生活的一种状态。”他们之所以能在挫折痛苦中表现出忍耐与平静,在临危处

深阅读

在阅读中把握深刻内涵

“30年间,雪拉山一直在我胸中燃烧。”这是军旅作家党益民谈及长篇小说《雪祭》(长江文艺出版社)创作时的一句肺腑之言。高原的严寒抵挡不住他内心喷薄的情感热浪,因为他要为驻扎在藏北雪拉山的武警官兵代言,掬一捧雪花祭英雄,以纪念他们为国家和人民所付出的青春、热血乃至生命。作者围绕修筑黑昌线雪拉山段的武警某部七连官兵的生活,再现了新中国成立以来西藏发展与交通开发的历史风云,“浇灌出这部内在热量极大的书”,歌颂了几代西藏军人的使命担当和牺牲奉献。

诚如作者所言:“在西藏,每一个普通的身体里都包裹着一颗普通的心灵。”在《雪祭》中,作者将高原军人的平凡性和英雄性统一起来:城市兵牛大伟

用诗词点亮人生

■ 郑甲雷

书苑随笔

启迪智慧,滋润心灵

我比较喜欢唐诗词,因为它的简洁明了、短小精悍和耐人寻味。有人说,诗词存在于苦难,诗词承载着苦难,就如同我们每个人的一生,像是一首慢声低吟的长诗,充满着聚散离合、各种悲欢。但是,最终我们感受到的依然是爱和希望,亦像是中国传统文化当中,既有着“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的一份纯真质朴,也有着“路漫漫其修远兮”的一份探索;既有着“东临碣石以观沧海”的一份雄心,也有着“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的一份从容和淡定。

中华民族上下五千年,记载了许多可歌可泣的故事。文天祥在过零丁洋时满怀激烈地写下的“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豪迈诗句,短短十四个字里饱含了他的沉痛悲凉,既叹国运又叹自身,把家国之恨、艰危困厄渲染到极致。他在悲凉之中的慷慨激昂、掷地有声,以磅礴的气势显示了一位爱国者的民族气节和舍生取义的生生死死。李清照路过江东时,在悲壮的感慨中写下了大气之作“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这是一种精髓的凝练,是一种气魄的承载,更是一种毫无畏惧的人生姿态。在大众的眼中,女子多为纤弱娇柔之躯,但是面对家国沦丧之时,也诞生了很多令人肃然起敬的女英雄,像替父从军的花木兰、抗日英雄李林、视死如归的刘胡兰等。今天,很多女子更是投身军营,身穿迷彩,头顶骄阳,用骨子里的那份刚毅和坚

毅展现出巾帼不让须眉的豪情之志。

“天下至德,莫大于忠。”就如同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忧民情怀;于谦“但愿苍生俱饱暖,不辞辛苦出山林”的敬民心胸;焦裕禄“只待送我还兰考,鞠躬尽瘁治沙丘”的为民壮志。悠悠岁月,历史上,评价一个政治人物的好坏常常看一个“忠”字,从古至今,“忠诚”的佳话从未断过,林则徐在民族危难之际发出的“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之”,同样是他的忧国忧民忠贞品质的集中展现。

“汉家秦地月,流影照明妃。一上玉关道,天涯去不归。”这是李白对王昭君的赞颂。千里冰封,万里雪飘,一小队人马正向北去。本可在汉室宫廷中享受锦衣玉食,但是,她选择了担当大义,接受了和亲匈奴的使命。她本是一个柔弱女子,却用自己的肩膀扛起大汉王朝的和平,没有她的担当,汉匈两国不会有和平,黎民百姓就不会有好日子过。她用担当书写着人生的不凡乐章,是那样恢宏、那样壮丽、那样扣人心弦。每个人都是国家的一部分,这也是一种“担当”——一种坚定的气魄,如同王昌龄笔下的“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这种“担当”的精神需要我们需要继续传扬。

我喜欢诗词,在于诗词间传递的那种慷慨豪迈,抑或是温婉动人。每一首诗词都有一段故事,或者是作者一生的写照。有时候,静坐常思,品读着诗词间的人生情怀,感受着自己的“戎马生涯”,把对生活的热爱倾注在对职业的坚守上,用自己的热血谱写对祖国的忠诚,用青春护卫人民的一方安宁,用血肉之躯筑起一道护卫共和国安全的钢铁屏障。

《砥砺奋进的七十年》奔跑的追梦者

■ 宗旭阳

《新中国:砥砺奋进的七十年》(东方出版社)一书,以时间为线,提纲挈领地勾勒出新中国成立以来七十年的辉煌历史成就,叙事方式独特、引史准确、内容翔实、结构严谨,全面系统地阐述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在新中国建设中所取得的伟大光辉的历史成就。文章契合“四个自信”,只有学好党史国史,增强历史意识,掌握历史思维,具备历史眼光,才能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书中配有100多幅手绘图画和重大事件时间线图,将新中国成立后的重大事件直观地展现出来,图文并茂地展现了新中国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进程,展示了我党在新中国成立的七十年来砥砺奋进的奋斗历程,是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我党光辉成就的力作。作者张士义长期从事中国共产党历史、理论和党的建设工作研究,有扎实的研究基础和理论基础。



视觉阅读·星空下的草原

王亮摄

长征

第4622期

